关于瑶海区2024年度商贸领域消费券发放

计划的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

2024年，安徽省更大力度发放消费券工作专班办公室下发《关于进一步优化消费券发放加快激发有潜能消费的通知》，合肥市促进批零住餐行业发展工作专班同步制定了《合肥市关于进一步激活以旧换新潜能消费优化消费券发放的通知》，我区按照市商务局统一部署，在3月份和5月份组织开展了两轮汽车消费券发放工作，发放汽车消费券850万元，累计销售汽车约2200台，实现销售额3.8亿元左右。根据市领导要求，年底前由市商务局统一组织，各县区结合实际持续开展消费券发放工作，为落实省市要求，有力推动我区消费券发放，制定本计划。

二、总体发放计划

根据合肥市促进批零住餐行业发展工作专班要求，各县区2024年发放消费券总体规模不低于2023年，消费券补贴标准原则上不高于2023年。区商务局计划根据全年总额控制原则，发放规模不低于4000万元，最高不超过4600万元，发放范围主要以新能源汽车为主的汽车消费券、新能源汽车以旧换新补贴、餐饮百货等普惠性消费券为主。

（一）汽车消费券

计划按照合肥市统一要求，分批次发放4000万元-4450万元以新能源汽车为主的汽车消费券。参与主体为报名参加活动的汽车销售企业（包含新能源汽车和燃油车、二手车企业）。

（二）能源汽车以旧换新补贴

计划对购置新能源汽车并置换（或报废）旧车的个人给予每人每台车1000元补贴（补贴标准合肥市统一，可与汽车促销补贴叠加享受），全年计划发放50万元。

（三）普惠型消费券

计划发放100万元以餐饮、百货为主的普惠型消费券，鼓励重点商贸和平台企业等社会资本力量参与。

三、协调过程

区商务局通过召开企业座谈会、问卷调查等方式，充分听取企业意见建议，并总结历次促销活动经验，逐步完善活动方案，已征求区发改委、区司法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市监局等相关单位意见，区财政局提出总额控制意见，已采纳。